

项目编号：GJZY2024-ZFCG-005

庄里石川河公园及文体中心绿化管护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富平县庄里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国正聚源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五月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JZY2024-ZFCG-005

庄里石川河公园及文体中心绿化管护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富平县庄里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国正聚源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附表	- 6 -
第三章	投标须知	- 11 -
第四章	采购内容	- 23 -
第五章	商务要求	- 29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8 -
第一部分	投标响应函	- 41 -
第二部分	报价一览表	- 42 -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要求偏离表	- 44 -
第四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	- 46 -
第五部分	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	- 48 -
第六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49 -
第七部分	业绩证明文件	- 51 -
第八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 52 -
第九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 53 -
第十部分	《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54 -
第十一部分	附件	- 55 -
一、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 56 -
二、	监狱企业、福利企业提供相关声明材料	- 57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庄里石川河公园及文体中心绿化管护服务项目潜在的投标人可在2024年5月17日 17:00 前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6月4日14:00:00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SXJJ2024-ZFCG-005
- 2、项目名称：庄里石川河公园及文体中心绿化管护服务项目
- 3、预算金额：3500000.00 元
- 4、最高限价：3500000.00 元
- 5、采购需求：庄里石川河公园及文体中心绿化管护服务项目，1项 采购预算：3500000.00 元

项目概况：川河公园绿化面积 410747平方米，文体中心绿化面积26164平方米（文体中心含取水），在庄里石川河公园及文体中心浇灌修剪、施肥、打药、除草等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绿化养护

- 6、合同履行期限：三年，合同期间管道维修费用与甲方协商实报实销，文体中心含取水，不计算入招标价内。（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③《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④《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⑤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货物及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应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且经营范围包含园林绿化工程）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会或到场的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林业或绿化相关专业工程师以上（含工程师）资格或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提供无在建项目证明材料；

4、须提供（2022年或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年限不足规定年份要求，仅提供公司成立后，有效年份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5、须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养老保险）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6、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7、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日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信

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提供网站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提供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及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2024年5月13日至2024年5月17日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32号锦业时代A1座3019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注：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招标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四、投标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4年6月4日14:00:00前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32号锦业时代A1座3019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富平县庄里镇人民政府

地址：富平县长庄路附近

联系人：冯工

电话：1776912306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国正聚源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32号锦业时代A1座3019室

项目联系人：王园

电话：15129246521

传真：/

国正聚源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1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 购 人	名称：富平县庄里镇人民政府 地址：富平县长庄路附近 联系人：冯工 电话：17769123069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国正聚源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32号锦业时代A1座3019室 联系人：王园 联系方式：15129246521
3	项目名称	庄里石川河公园及文体中心绿化管护服务项目
4	项目编号	SXJJ2024-ZFCG-005
5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6	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7	预算金额	叁佰伍拾万元整（¥3500000.00 元）
8	发售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5月13日至2024年5月17日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32号锦业时代A1座3019室
9	投标文件 递交截止时间 及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6 月 4 日 14:00:00 前递交投标文件 投标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32号锦业时代A1座3019室 开标时间：2024 年 6 月 3 日 14:00:00 开标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32号锦业时代A1座3019室 注：邀请所有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开标会议。

10	采购内容和要求	石川河公园绿化面积 410747平方米，文体中心绿化 26164平方米（文体中心含取水），在庄里石川河公园及文体中心浇灌裁剪、施肥、打药、除草等服务。合同期间管道维修费用与甲方协商实报实销，不计算入招标价内。
11	服务期限	三年（第一年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年养护服务）
12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详见合同条款。（第一年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年养护服务。合同金额为管护一年的价格，供应商服务合格达到甲方要求，第二年按照上一年的合同价继续进行养护服务）
13	封套上写明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在 年 月 日 14:00 前不得开启。
14	代理服务费	由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 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发改办价格【2005】857 号以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中规定的标准执行。
15	投标有效期	90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16	质量要求	合格
17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1 份，副本：2 份，电子文件：2 份（U 盘），每份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文件”。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注：为了节约成本，鼓励各供应商双面打印本项目投

		标文件
18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评审办法
19	资格要求	<p>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货物及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应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p> <p>2、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会或到场的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p> <p>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林业或绿化相关专业工程师以上（含工程师）资格或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提供无在建项目证明材料；</p> <p>4、须提供（2022年或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年限不足规定年份要求，仅提供公司成立后，有效年份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p> <p>5、须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养老保险）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p>6、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p>

		<p>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p>7、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日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提供网站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8、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9、提供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及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p> <p>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p> <p>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20	现场踏勘	<p>①由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以便查明或核实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订合同所必需的一切资料。</p> <p>②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以及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若因踏勘现场而发生的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不負責任。</p>
21	供应商入库登记	<p>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p>

		购供应商库。
22	其他未尽事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23	投标保证金	<p>1、形式：转账、支票、银行电汇、银行保函或工程信用担保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投标保证金提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前</p> <p>汇入单位名称：国正聚源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延安分公司 开户行名称：2709012001201000005366 账 号：延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家坪支行 汇款用途：庄里石川河公园及文体中心绿化管护服务项目投标保证金，开标时供应商必须出示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有效期为投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请转款时务必在摘要处注明项目名称。</p> <p>2、退办：确定中标结果后，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原路退还投标人。</p>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监督管理机构”系指富平县财政局。
- 2、“采购人”系指富平县庄里镇人民政府。
- 3、“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国正聚源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4、“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企业。

二、公开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要求提供的服务、货物、招标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各章名称见目录。

1.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在投标截止期十五（15）日以前收到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进行公布，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3、招标文件的修改

3.1 在投标截止期前十五（15）日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3.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进行公布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3.3 为使供应商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期。

4、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各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文件视为无效，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6、本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三、招标的内容要求

1、招标内容：庄里石川河公园及文体中心绿化管护服务项目(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 供应商应对所有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在其中选项，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2、供应商资格：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货物及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应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会或到场的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林业或绿化相关专业工程师以上（含工程师）资格或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提供无在建项目证明材料；

4、须提供（2022年或 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年限不足规定年份要求，仅提供公司成立后，有效年份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5、须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养老保险）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6、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7、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日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提供网站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提供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及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会，向招标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示本人身份证，以证明其出席。

供应商须保证资格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因资格产生的一切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

3、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文件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
包括：

①按照要求填写投标函格式。

②投标报价一览表。

③供应商按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是合格的，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服务质量有保证等。

④各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次采购任务，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3.2 投标报价：

①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一览表上，标明投标报价、服务期限、质量标准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②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提出的工作范围及要求的全部内容，并达到国家及采购人验收标准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浇水、施肥、病虫害防治、日常修剪、同类植物的补植、保洁、清掏、病虫害防治、清理、农药、营养液、除草剂及人员工资、社保、劳动保障、养护车辆、工具及其维修等作业成本以及适当的管理费用、利润、税金、风险（保险、处理一切伤亡事故等费用）等所需的全部费用。任何错报、漏报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③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各供应商自负。

④各供应商自行勘察现场。

⑤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3.3 报价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四、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各供应商应按照给定的格式，准备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电子文件：U 盘两份），并各自胶装成册，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胶装、编码。

3、投标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4、投标文件除各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和盖章。

五、投标文件的密封及递交

1、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文件分别密封，且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文件”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的密封：

2.1 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2.2 应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在 年 月 日 14:00 前不得开启等内容。

2.3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3、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后，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供应商递交的任何资料 and 文件。

4、投标文件递交后，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后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投标文件的扉页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6、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后到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否则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处罚。

六、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职能

1、采购代理机构职能：

1.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开标、评审工作，开标整个过程接受采购管理机构的监督和管理，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评标委员会、监督机构及采购人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出席。

1.2 为确保招标工作公平、公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关专家）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评标委员会的职能：

2.1 对各供应商就投标文件（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中投标报价、服务方案、类似业绩、商务及技术等进行评审。

2.2 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确定进入最终评审的供应商。

2.3 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2.4 协商处理开标过程中出现的其它相关问题。

3、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 3.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3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审办法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4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3.5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3.6 配合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3.7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4、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依据递交投标文件顺序的逆顺序，将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及有关内容进行公布。
- 5、开标后，直到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各供应商的有关资料及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投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七、评审原则及程序

1、招标评审原则：

1.1 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1.2 采用同一程序和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评审。

2、符合性和有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和有效性审查。

3、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3.1 文字与图表不符以文字为准；

3.2 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3 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4、开标程序：

开标的全过程分为：投标文件密封检查、公布投标报价、供应商资格审查、评审过程、评审专家评审结论等阶段。

4.1 投标文件密封检查：由供应商、监督人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

4.2 公布投标报价：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的逆顺序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和投标文件的其它主要内容，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及监督管理机构代表签字确认唱标内容。

4.3 供应商资格审查：由采购人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

4.4 供应商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4.5 评审过程：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商务部分及技术部分等内容进行详细的评审。各供应商应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对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商务及技术、服务等内容按要求进行补充、完善、澄清、承诺，但补充完善的内容必须在其被授权范围内。评标委员会以补充、完善后的内容作为评审的依据。

八、评审办法及内容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合理低价、禁止不正当竞争。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本节评分标准。

1、评审内容

1.1 供应商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复审，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凡未通过资格性评审的投标文件即作为无效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1.2 投标文件符合性评审：包括商务符合性和技术符合性审查。内容如下：

- ①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名称与登记领取招标文件的单位名称不一致的；
- ②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必备资格，资格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规定；
- ③投标文件、投标响应函未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 ④投标文件没有加盖单位公章，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的要求；
- ⑤供应商针对同一服务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⑥明显不符合商务、技术要求，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 ⑦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⑧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招标纪律的。

1.3 商务部分评审内容：包括投标报价完整、合理、有效、质量标准、服务期限时间、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等商务评审内容。

1.4 技术部分评审内容：包括服务方案、质量保证及措施、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后续服务等内容。

2、评标须知

2.1 凡未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文件即作为无效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2.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内容有疑问的部分，可以向供应商质询并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澄清，但不得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修改，质询工作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参加。对于实质性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予以拒绝。质询工作应做书面记录，采购人代表、评标委员会成员及供应商应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2.3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分标准进行独立记名评分，其合计即为该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并汇总排序，选定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3、评分标准及办法

3.1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大于预算金额时，即为无效文件。

3.2 满分：100 分，综合评分法。各分项分值分配如下：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合法注册的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提供年检证明文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或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财务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2022年或2023年）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须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养老保险）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信誉要求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不得列入“中华	

			<p>“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网站</p> <p>(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提供以上查询结果网页截图)；</p>
		项目负责人	<p>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林业或绿化相关专业工程师以上(含工程师)资格或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提供无在建项目证明材料</p>
		其他要求	<p>(一)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p> <p>(二) 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三) 提供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及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p> <p>(四)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p>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服务期限	三年(第一年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年养护服务)
		工程质量	合格
		投标有效期	90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
		投标保证金	提供保证金转账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技术标准 和要求	符合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分)	技术部分: <u>80</u> 分 投标报价: <u>20</u> 分
2.2.2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1、 评标基准价 =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2、 偏差率 =100%×(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3、有效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1分,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5分,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3 (1)	技术 部分 评分 标准	质量保证 措施 (25分)	1、养护作业时间安排,按其响应程度计0~5分。 2、养护作业服装统一、工具齐全,按其响应程度计0~5分。 3、养护服务质量标准,按其响应程度计0~5分。 4、养护质量的自检措施,按其响应程度计0~5分。 5、养护质量的整改措施,按其响应程度计0~5分。
		养护方案 (35分)	1、绿地养护管理制度完善,程序规范,责任明确,具有可操作性,按其响应程度计0~5分。 2、绿地养护安全措施,按其响应程度计0~5分。 3、绿化养护项目工作人员安排计划合理,组织管理体系科学,能够有效实施养护管理工作。包括各专业工种人员的配备以及劳动力安排等,按其响应程度计0~5分。

		<p>4、养护车辆、设备、工具配备方案，按其响应程度计0~5分。</p> <p>5、养护作业组织方案，按其响应程度计0~5分。</p> <p>6、雨雪天气应急方案，按其响应程度计0~5分。</p> <p>7、病虫害防治方案，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p>
	服务承诺 (4分)	有其它实质性承诺和合理化建议，评委认为有利于提高服务水平或降低服务造价的，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商务响应 (5分)	经过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对服务期限、付款、验收等方面进行响应说明，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无响应说明的不计分。
	管护经验 (5分)	拟派往本项目管理方案，有从事绿化管护工作经验，熟知绿化管护作业标准，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业绩 (6分)	提供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1 月 1 日) 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一个业绩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最多得 6 分。

1、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福利企业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1）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对其所投货物（或服务）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其评标价；

（2）供应商若属于小微企业，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声明函；

（3）关于监狱企业、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2、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3、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4、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推荐出中标候选单位。评标委员会依据评审结果写出评审报告，送采购人审定。

采购代理机构在整个评标工作结束后，将把售标、开标、评标及推荐中标全过程的情况以书面形式（评标报告）报送采购人审核，同时报监督管理机构审核备案。

九、特殊情况处理

1、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投标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和技术得分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2、评标过程中，若出现合格供应商少于三家时，本项目按废标处理并报监督管理机构批准重新组织招标。

十、中标、询问及质疑

1、确定供应商

1.1 评标委员会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确定中标供应商。

1.2 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中标复函后，将中标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询问及质疑

2.1 询问及质疑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2 质疑函应以书面方式递交。

2.3 质疑函递交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国正聚源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电话：15129246521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32号锦业时代A1座3019室、采购代理机构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4、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

十一、合同授予

1、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3、签订合同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十二、代理服务费

由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5】

857号以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中规定的标准执行。

十三、其他

1、如果发生下列情况本项目按废标处理并报监督管理机构批准重新组织招标：

- 1.1 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
- 1.2 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资金，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1.3 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评委认定所有投标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 1.4 有证据证明有围标现象的发生。

2、拒绝商业贿赂

- 2.1 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标委员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 2.2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应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仍有且一致。

第四章 采购内容

一、服务区域明细

序号	服务区域	服务范围及内容	服务面积	质量标准	服务期
1	庄里石川河公园及文体中心绿化管护服务项目	在庄里石川河公园及文体中心 浇灌、裁剪、施肥、打药、除草等服务	本段绿化养护面积共计 436911 平方米	合格	三年

二、质量要求

质量标准：符合《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注：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必须满足或优于以上要求。

三、技术标准和要求

总 则

1、为巩固绿化建设成果，提高绿化养护质量，维护绿化养护市场的正常秩序，根据《国家园林城市标准》、《陕西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陕西省其他相邻地市绿化管理条例或办法和有关文件，结合本项目绿化建设管理的实际情况，制订本标准。

2、本标准引用并参照了《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T82-99。

3、本标准规定了园林绿化中的乔木、灌木、藤本、竹类、花卉、草坪及地被植物、水生植物、等的养护管理规范及技术措施。

4、绿地的养护管理，除应按本标准执行外，还应遵守国家、行业、地方有关标准及规范的规定

绿化养护管理质量标准

一、各类绿地、树木、花卉、草坪养护管理均应遵循以下原则：

- 1、符合植物的生长习性。
- 2、符合不同类型绿地的功能和景观要求。
- 3、符合生态环境保护要求。

二、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

绿化养护技术措施比较完善，管理基本到位，基本达到黄土不露天。

1、乔木

- (1) 生长正常，树冠完整，分枝点合适，主侧枝分布均匀、数量适宜，
- (2) 枝干正常，枝条粗壮，无蛀干害虫的活卵、活虫；无明显的人为损坏。
- (3) 树木叶色、大小、厚度正常，在一般条件下发生黄叶、焦叶、卷叶、落叶株数低于 5%；叶上虫粪、虫网、病斑及被啃食叶片每株低于 10%。
- (4) 修剪基本合理，树形完整。
- (5) 根据季节和生长情况适时灌溉排水，保持适当水分。
- (6) 树木保存率 95%以上，及时补栽成活率 90%以上。
- (7) 行道树缺株控制在 4%以下；新补植树同原有树种、规格、定干高度一致，有支撑措施。

2、灌木和花卉

(1) 灌木长势好，叶色正常，株型较丰满。花灌木开花及时，花期内开花不断，基本无枯枝败叶、残花败花。

(2) 修剪基本合理。花后适时修剪，促进花芽正常生长；常年开花植物要有目的地培养花枝，延长花期。

(3) 灌溉、施肥

要根据植物的生长及开花特性进行合理灌溉和施肥。在雨水缺少的季节，要适时浇水。一般在每年春、秋季结合除草松土适当施肥。花灌木要适当控水施肥，延长花期。

(4) 除杂草、松土

要经常除杂草和松土。深度不小于 20 厘米的表土疏松、平整，并低于周围表土 5 厘米。除杂松土时要保护根系，不能造成黄土裸露。

(5) 补植

要求及时清理死苗，补植回原来的种类并力求规格与原来植株接近，以保证景观效果。补植按照种植规范进行，施足基肥并加强浇水等保养措施，保证成活率达 95% 以上。

(6) 病虫害防治

精心养护，增强植物抗病虫害能力。要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以防为主，早发现早处理。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和生物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尽量采用生物防治的办法，以减少对环境的污染。用化学方法防治时，喷药一般要在晚上进行；药物、用量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发生病虫害，危害率控制在 10% 以下。

(7) 绿篱、色块

生长正常，修剪合理，整齐一致，基本无死株断垄现象。

(8) 露地花卉

生长正常，开花适时，基本无病虫害，裸地部分不超过 10%。

3、草坪与地被植物

(1) 长势中等，叶色青绿，无枯黄叶，基本无病虫害。覆盖率不低于 95%，杂草控制在 5% 以下。草坪绿色期：冷季型草不少于 280 天，暖季型草不少于 240 天。

(2) 修剪

观花地被植物，须在开花后适当压低，或者结合种子采收，适当修剪。要根据草坪生长特性结合季节特点，合理控制草坪刈剪高度。

(3) 灌溉、施肥

要根据草坪植物的生长需要淋水和施肥，保证肥水充足，肥料的施用方法和用量科学。在雨水缺少的季节，要适时灌溉，特别在 10—2 月份要勤淋水多施肥，适当进行根外追肥，使草坪保持优良的长势度过干旱冬季。

(4) 除草、松土

要经常清除杂草。草坪纯度标准为每平方米不超过 15 株非目的草种。要采

用打孔等措施松土，有利于草坪生长。

(5) 补植

对被破坏或其它原因引起死亡的草坪植物应及时补植，使草坪保持完整，无裸露地。补植要与原草坪相同的草种，适当密植，补植后加强保养，保证一个月内覆盖率达95%。

(6) 病虫害防治

精心养护，增强植物抗病虫害能力。要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以防为主，早发现早处理。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和生物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尽量采用生物防治的办法，以减少对环境的污染。用化学方法防治时，一般在晚上进行喷药；药物、用量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发生病虫害为害，危害率控制在10%以下。

4、水生植物

(1) 在水生植物群落营造前期和幼苗期，应加强人工维护，去除该群落中生长的其他品种的水生植物和杂草。

(2) 水面上水生植物的覆盖度应小于水面积的30%，漂浮植物或浮水植物应进行围合，固定其位置和范围。因繁殖而密度过大时，应剔除部分老植株。

(3) 水生植物应随着立叶或浮叶的生长调节水位。为避免蚊虫孳生或水质恶化，当用水发生混浊时，即必须换水，夏季则须增加换水次数。

(4) 观花的沿岸或挺水植物，每年至少应施肥1次。施肥应以腐熟的有机肥为主，应用可分解的纸做袋装肥或用泥做成团施入泥中。

(5) 重视病虫害防治，以防为主，早发现早处理。

5、藤本和攀缘植物

(1) 生长正常；适时采取相应的牵引、设置网架等技术措施；视攀缘植物生长习性，覆盖率不低于80%；观花的攀缘植物适时开花。

(2) 藤本植物的修剪应以促进分枝为主，并剪除徒长枝和下垂枝。多年生的藤本植物应定期翻蔓，清除枯枝，疏删老弱藤蔓。

(3) 雨季应做好排水，秋季停止施肥、灌水，冬季及时清除藤蔓、棚架上的积雪。

(4) 在墙体、桥体等处的植株，应加强水肥管理和固定措施，确保美化效果。

6、竹类

(1) 生长正常，竹干疏密有间，无病虫害。

(2) 灌溉、施肥

竹类浇水要抓住关键季节，春季出笋前要浇足催笋水，5、6月要浇拔节水，夏季雨水充沛可不浇或少浇，秋季浇孕笋水，冬季过于干旱的可适当喷水。施肥以有机肥为主，时间以11—12月为宜。

(3) 培土

竹林要每年培土，厚度以5厘米为宜，时间利用冬季。

(4) 病虫害防治

要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加强抚育管理，合理砍伐，使林内通风透光，及早砍除病竹烧毁。

绿地设施维护及保护

1、设施维护

绿地设施包括喷灌、照明、音响系统和园路、护栏、坐凳、喷泉、雕塑、移动花钵等景观设施。

(1) 喷灌设施

保护绿化供水设施，要保持喷洒正常、开关灵活、管道无漏水。

(2) 园林照明、音响设施

绿地上的灯光、音响，要经常进行检修，发现线路破损、灯泡烧毁、灯罩破损、音箱损坏的要及时进行修复、更换，保持设备正常运作。

(3) 水池喷泉

(4) 保持水面及水池内外清洁，水质良好，水量适度，喷泉运作正常。池壁美观，不漏水，设施完好无损；要求及时清除杂物，定时杀蚊子幼虫，定时清洗水池。

(4) 护栏

护栏要保持整洁完整,定期清理,不能有倾斜的现象,被损坏的要及时修补。遇到节日庆典和大型活动应派专人定时定点进行清洗和维护。

(5) 园路

绿地内园路要保持清洁、美观,完好无损。要及时清除路面垃圾杂物,修补破损并保持完好。

(6) 园林雕塑

园林雕塑要保持整洁、美观,完好无损,对其上的乱涂、乱画、乱张贴要及时清理干净,以增强园林美化效果。

(7) 移动花钵

花钵内的植物生长旺盛,株形优美,叶片、叶色正常,无病虫害,开花植物要及时清理残花和残枝。花钵表面整洁无垃圾和杂物,钵体无乱划、乱画等现象。

2、绿地保护

依法严格执行绿化管理条例,加强人员巡查,规划线内绿地不被侵占,绿地版图完整。保护绿地内的花草树木不受损害,对任何侵占和破坏行为要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绿化管理部门

第五章 商务要求

绿化养护合同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绿化管护项目的养护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庄里石川河公园及文体中心绿化管护服务项目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二条 养护范围及养护内容

1. 养护范围：在庄里石川河公园及文体中心浇灌、裁剪、施肥、打药、除草等服务。
2. 养护内容：病虫害防治和监测、浇灌排水、土壤施肥、植物除草、植物修剪、植物防护等，双方对养护内容有详细约定的，可以另附工作量清单。
3. 养护工作量的确认：养护范围及养护工作量由甲方、乙方在订立合同前确定。乙方进场后，如发现实际工作量与合同约定不符，应在进场后___天内，向甲方提交养护工作量差异的报告。甲方接到报告后___天内对实际养护工作量进行确认，并在计量前___小时通知乙方，乙方为计量提供便利条件并派人参加。乙方进场后___天内，不提出养护工作量差异的报告，视为合同确定的工作量无差异；甲方收到乙方的报告后，在约定时间内不组织计量的，视为认可乙方的差异报告。
4. 对乙方超出合同约定范围和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养护工作，甲方不予计量。

第三条 养护期限

养护期限为三年。第一年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年养护服务。合同期间管道维修费用与甲方协商实报实销，文体中心含取水，不计算入招标价内。

第四条 养护质量和考核

1. 养护质量

(1) 乙方的养护质量，必须达到《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对养护质量有特殊要求时，双方可以另行约定：_____。

(2) 双方对养护质量有争议，双方同意由下列____种方式约定的机构进行鉴定。

a. 双方指定的_____机构；

B. 另行约定。

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2. 养护考核

(1) 乙方应认真按照园林绿化行业的标准、规范、本合同的要求以及甲方代表人依据本合同发出的指令进行养护，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和考核，为检查、考核提供便利条件。

(2) 甲方可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标准进行随机检查和定期考核，发现养护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甲方可要求乙方采取补种、更换、重做、修复等一切补救措施，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由乙方承担由于采取补救措施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3) 检查和考核的时间、标准、奖惩措施，双方约定如下：A、检查和考核时间为每年的春季与秋季；

B、标准：符合《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

C、奖惩措施：_____。

(4) 因养护不当造成的绿化树木、花卉死亡或损坏由乙方无偿补种修复。若乙方认为造成绿化树木、花卉死亡或者损坏的责任不在乙方，由乙方承担举证责任。

第五条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甲方代表

- (1) 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代表，代表甲方履行本合同义务。
- (2) 除甲方代表外，其他人员均无权向乙方发出任何指令。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代表亦不得委托他人代行职权。
- (3) 乙方对甲方代表的指令应予执行。甲方代表的指令应以书面发出，否则无效。乙方认为甲方代表指令不合理，应在收到指令后___小时内向甲方代表提出修改指令的书面报告，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报告后___小时内作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的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予执行。因指令错误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 (4) 甲方代表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指令、批准并履行约定的其他义务。由于甲方代表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 (5)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有必要时，甲方可更换甲方代表。如需更换甲方代表，甲方应至少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后任甲方代表继续行使合同约定的职权，履行约定的义务。

2. 乙方代表

- (1) 乙方任命_____为乙方代表，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
- (2) 乙方依据合同发出的通知，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后送交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
- (3) 乙方代表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甲方代表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组织养护工作。在情况紧急且无法与甲方代表联系时，乙方代表应当采取保证人员生命、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 48 小时内向甲方代表提交报告。责任在甲方的，由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责任在乙方的，由乙方承担费用，并赔偿甲方损失。
- (4) 乙方如需要更换乙方代表，应至少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后任乙方代表继续行使合同约定的职权，履行约定的义务。

(5) 乙方代表不称职时，甲方可以与乙方协商，建议撤换；收到甲方要求撤换乙方代表的通知时，乙方须按甲方要求，以称职人员替代。

3. 甲方工作

(1) 将养护工程区域内的树木、草坪、花卉、绿篱、水生植物、水体、园林设施及其它需要养护的设施，列明范围或清单，双方进行现场确认。

(2) 提供养护范围内的园林景观设计图纸、以及养护场地内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准确性负责。

(3) 提供养护所需用水、用电的接驳点，保证养护期间的需要。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购买及安装计量表具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养护期间的水、电使用费用由乙方承担（景观水体养护所发生的水电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4) 乙方进场后，甲方在养护现场提供的养护管理用房、工间休息室和材料、工具存放间为：_____。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车辆及大型机械设备的存放问题，由乙方自行解决。

(5) 组织召开养护作业要求交底会。

(6) 在乙方开展养护工作时，协调乙方与政府部门、相关单位和人员（包括养护范围内的游客）的关系。

(7) 在养护期间，若主管单位通知停电、停水，甲方应及时将停电、停水通知送交乙方，乙方应自行采取停电、停水期间的养护措施。甲方收悉停电、停水通知后未及时通知乙方的，由此造成养护范围内的植物或养殖物死亡，其损失由甲方承担。除此之外的停电、停水或其它异常事件，造成损失由责任方承担；不能确定责任的，由乙方承担。

(8) 按照本合同约定，检查、考核乙方的工作。

(9) 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养护费用。

(10) 甲方应做的其他工作：

4. 乙方工作

(1) 根据本合同约定，在合同签订后_____天内，制定养护期内相应的总体绿化养护管理方案，报请甲方代表审核批准，作为实施依据。甲方代表收到乙方

方案后，应于____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不确认也不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同意。

(2) 建立完善的养护班组，制定养护岗位职责以及各岗位规范、操作规程、养护制度（包括节假日值班制度、防汛防台期间的值班制度和应急抢险工作制度）。根据合同约定，配备技术管理人员和养护操作人员，并将岗位规范、操作规程、管理制度及工作人员的名单交甲方审批备案。

(3) 根据季节、气候、土壤、植物的生长习性和生长阶段及养护场地的具体情况合理安排、开展养护工作，根据甲方要求及时做好养护区域的局部调整，保证绿化观赏的整体性，并向甲方提供年、季、月度养护管理方案及相应进度统计表。

(4) 负责区域内各类植物养护及日常巡视检查，如发现各类苗木、设施有被损、被盗等情况时，应及时向甲方汇报并立即进行补缺、恢复。

(5) 开展养护工作时，严格遵守政府和有关主管部门对噪音污染、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文明施工；对外开放的养护区域，处理好养护工作与游客的关系。绿化垃圾须堆放于甲方指定位置，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垃圾由乙方负责清理外运。

(6) 养护期间，做好养护范围内的地下管线和现有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但甲方须在乙方进场前，将养护范围内的地下管线、地下构筑物的情况向乙方进行交底。

(7) 接受甲方的管理、监督、检查和考核，对甲方发出的整改通知，应及时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整改时，甲方可以另行委托他人予以整改，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8) 负责养护工作人员的劳动保护和人身安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养护工作人员的餐饮、住宿由乙方自行承担。

(9) 建立和健全养护管理档案，对养护管理工作中采集的各种信息、资料及时做好分析整理和归档保存工作，并报送甲方备案。养护管理期满，将养护管理的所有档案资料及养护范围内的各类植物、设施完好地移交给甲方。

(10) 乙方应做的其他工作：_____。

第六条 养护方案及调整

1. 乙方必须按甲方代表确认的养护管理方案和养护计划组织养护，接受甲方代表对养护质量的检查、监督和考核。

2. 涉及重大活动或其他原因，甲方代表认为确有必要暂停养护工作或调整养护方案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养护人员调整养护时间或更改养护措施。

乙方应遵从甲方要求。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因该等调整导致的费用增加由甲方承担。

3. 未经甲方事前书面许可，乙方不得自行调整养护时间或更改养护措施。

第七条 安全防护及事故处理

1. 一般要求

(1) 乙方在养护期间，应当严格遵守安全生产作业的有关管理制度，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对其在养护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

(3)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养护工作。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2. 安全防范

(1) 乙方在从事喷洒农药、控制有害生物、修剪树木、修理设施、清理道路或水体、 防台防汛等工作时应自行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安全防护费用 由乙方自行承担。

(2) 乙方应保证养护范围内的各项设施能够安全使用，对于存在安全隐患的设施、物品，应及时提请甲方予以修理或更换。对养护范围内的树林、水体或其他可能造成人员伤亡的场所，乙方应提请甲方设置禁止吸烟、禁止火种、禁止游泳等安全警告铭牌。

(3) 乙方对土壤进行消毒或防治病虫害时，应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药剂，不得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剧毒、高残留或可能造成其它公害的药剂。乙方喷洒药物之前，须将喷洒时间、药物种类提前报甲方批准，按甲方批准的时间和路线进行喷洒。瓜果类植物在挂果期间不得喷洒药剂，以防发生意外。残留药剂和容器，乙方应按规定妥善收集和处理。乙方未按规定使用药剂，造成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3. 环境保护

(1) 养护期间，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政策、法规。养护范围内的垃圾应按规定清理、外运。污水、废水未处理达标前，不得直接排入河道或其它公共设施，以免造成污染。

(2)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进行施肥、沤肥。施肥、沤肥不得造成绿化景观和周边环境污染。

(3) 养护期间，在枯水季节，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范围和内容，清理水体淤泥，挖出的淤泥应堆放于甲方指定位置。

(4) 养护期间，乙方应按合同约定修整水体堤岸，防止坍塌；但不能擅自挖掘堤岸以扩大水面，亦不能擅自改变堤岸形状、走向。

4. 事故处理

(1) 养护期间，若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代表，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2) 甲方、乙方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处理。

第八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1. 合同价款及调整

(1) 本养护项目，双方约定合同价款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

(2) 合同价款的计算如下：

双方确认的计算合同价款的工作量清单或预算书，可作为合同附件。

(3)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调整因素、调整方法如下：

(4) 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养护变更或者养护补救措施，乙方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

2. 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

双方约定，本合同养护价款支付方式如下：

付款方式：绿化养护费一季度支付一次，每次验收合格之后支付合同养护费用的25%，最后一季度提前 50 天申请验收。若验收合格，自动进入下一年的绿化养护工作。付款依据：乙方服务合格携带甲方现场代表与第三方检测专家签字的服务考核合格记录且无违约行为，并提供等额发票。（合同总价款为第一年的养护费用，养护质量达到甲方要求后，进行下一年的绿化养护工作，合同价格按照第一年的标准进行）。

3. 养护款的支付与养护质量挂钩。达不到合同约定的养护质量标准时，双方约定按照以下方式核减合同价款：最后一季度提前 50 天申请验收，如果因养护质量达不到《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而解除合同，对乙方已经完成栽植成活并符合要求的苗木，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支付比例据实结算，同时对损毁、养护不到位的苗木费用进行扣除。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重新选择施工单位组织补植和管护工作，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损坏原栽植苗木，不得阻止新施工单位的补植和管护工作。

5. 按照本合同第 8.1 条第（3）款确定的增减合同价款，应与养护进度款同期调整支付。

第九条 养护施工所需机械、材料、器具设备

1. 乙方自行准备的机械、材料、器具设备

(1)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应自行配置养护管理所需要的交通工具以及其他养护所需机械、材料、器具设备。乙方配置的养护所需机械、材料、器具设备的清单如下：_____

(2) 乙方应当对投入使用的机械、材料、器具设备的质量负责。乙方在机械、材料、器具设备送达养护场地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代表清点。乙方投入使用的机

械、材料、器具设备的数量、规格和品质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时，须承担违约责任。

(3)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机械、材料、器具设备符合安全标准。在乙方使用前，应按规范要求进行检查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检查或试验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由乙方承担。

(4) 甲方发现乙方提供或使用不符合约定的机械、材料、器具设备时，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负责采取更换、重做等补救措施，并自行承担相应费用。

(5) 乙方需要使用代用机械、材料、器具设备时，应经甲方代表认可后才能使用。由此增减的合同价款，除非双方另有约定，增加的合同价款由乙方自行承担，减少的合同价款须从合同总价中核减。

2. 甲方提供的养护用材料、设备

(1) 双方约定，本合同履行期间，下列材料、设备由甲方提供：

a. 甲方提供材料、设备的名录：

b. 甲方提供材料、设备的时间：

(2) 甲方提供材料、设备的，在所供材料、设备送达养护场地前 24 小时通知乙方，由乙方派人与甲方共同清点。

(3) 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乙方派人参加清点后由乙方妥善保管。因乙方原因发生丢失或损坏的，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未通知乙方清点的，乙方不负责材料、设备的保管，丢失或损坏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4) 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不合格，导致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逾期支付养护款，应每天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____%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超过____天后，乙方可停止养护工作，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关图纸、资料及养护所需用水、电的接驳点，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3) 因甲方原因，造成养护范围内的植物或养植物死亡，其损失由甲方承担。

(4) 甲方应承担的其他违约责任：_____。

2. 乙方违约责任

(1) 因乙方原因，养护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的养护标准，乙方应采取补救措施，并赔偿甲方损失。

(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更改、调整养护方案，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将承包的养护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给他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应承担的其他违约责任：_____。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可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养护项目的实际情况，经协商一致后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也可提请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三条 附则

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方、乙方分别保存一份。本合同副本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

发 包 方：（公章）

承 包 方：（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庄里石川河公园及文体中心绿化管护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名或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目 录

- 第一部分 投标响应函
- 第二部分 报价一览表
-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要求偏离表
- 第四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
- 第五部分 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
- 第六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第七部分 业绩证明文件
- 第八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 第九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 第十部分 《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第
- 十一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投标响应函

致：国正聚源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_____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2、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投标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3、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电子 U 盘两份。
- 4、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
- 5、在规定的招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 决定。
-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 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委员会的结论和中标结果。
- 7、我方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 90 日历日，如我方 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 8、有关于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单位全称：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服务内容	投标总报价 (元)	服务期限 (年)	质量标准	备注
庄里石川河公园 及文体中心绿化 管护服务项目				
大写: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分项报价表

（报价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面积	服务期	单价 (元/m ²)	合计 (元)
1	庄里石川河公园 及文体中心绿化 管护服务项目	石川河公园本段绿 化养护面积共计 410747平方米			

注：若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 应 商： 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分项报价表

（报价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面积	服务期	单价 (元/m ²)	合计 (元)
1	庄里石川河公园 及文体中心绿化 管护服务项目	文体中心本段绿化 养护面积共计 26164平方米			

注：若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 应 商： 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_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要求偏离表

1、商务要求偏离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	响应说明
1					
2					
3					
4					
5					
6					
7					
...					

注：1. 商务条款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附表中第 10、11、12、15、16、17、19 项内容”。

2. 本表只填写响应函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响应函中合同主要条款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评审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4. 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2、技术要求偏离表

技术要求偏差表

序号	采购内容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	偏离	响应说明
1					
2					
3					
4					
5					
6					
7					
...					

注：1. 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技术标准和要求。

2. 偏离填写：有偏离、无偏离。

3. 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相同。

4. 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或市场监督管理局）之（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委托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被授权委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供应商名称：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 字）

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 字）

本授权有效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要求：本授权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日历日）

第五部分 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

企业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务		
注册时间			经济类型			
近三年内有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纪录						
是否依法缴纳 税收			是否依法 缴纳社会 保障资金			
单 位 概 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平方米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资产 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万元	
		负 债	万元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 润 总 额 (万元)	净 利 润 (万元)	
财务状况	2022年					
	2023年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我们同意如贵方要求，可以出示相关证明文件。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话号码：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货物及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应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 2、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会或到场的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 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林业或绿化相关专业工程师以上（含工程师）资格或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提供无在建项目证明材料；
- 5、须提供（2022年或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年限不足规定年份要求，仅提供公司成立后，有效年份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 6、须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养老保险）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7、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8、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日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提供网站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9、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0、提供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及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第七部分 业绩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相关项目)	金额	合同签订 日期	质量	业主名称、联 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6						
7						
...						

注：

1. 若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自行复制；
2. 提供 2021 年 1 月至今类似业绩合同；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八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格式自拟，内容应包含评标办法中要求的内容）

第九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国正聚源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_____ 的投标供应商，本公司
郑重承诺：

1、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4、我方已阅读《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并领会了文件的精神。因违反文件规定所产生的后果由我方自行承担。

供 应 商： 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十部分 《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 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公 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第十一部分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监狱企业、福利企业提供相关声明材料